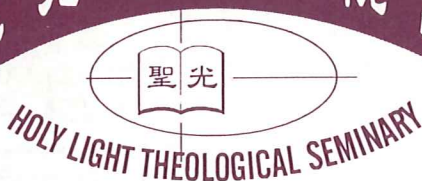


# 聖光神學院院訊

國內郵資已付  
高雄郵局  
許可證第67號

一九五五年建校  
1998年十二月第198期



行政院新聞局版  
臺誌字第三三六七號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  
六三號第一類新聞紙

無法投遞,請退回.若變更地址,請更正於名條並剪下寄回,謝謝!

發行:聖光神學院院訊雜誌社  
發行人:陳定川 編輯人:莊丁金  
地址:高雄市80018河南二路二號  
電話:(07)251-9203 傳真:(07)271-7097  
劃撥帳號:0041795-0 聖光神學院  
國外奉獻的地址:  
Committee on Support of HLTS, c/o Mr. Ricky Poon  
3863 ASHFORD DR., EUGENE, OR 97405 U.S.A.

院訓: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21)

*We Wish You*

Merry Christmas

Happy New Year

耶穌聖降  
萬國聖徒

普世歡騰  
齊心頌揚

聖光神學院董事、院長暨全體師生敬賀

# 賀迎 神子耶穌兩度臨世

延伸處  
劉建明牧師

## 談 神子親自兩度臨世所負工作與使命與世人切身關係

「聖誕」佳節普世歡騰；賀迎耶穌1999年前誕生；問世人，可知耶穌是誰；可回答：是基督教教主（世人之答）若答：是神子（信徒之答）。再問：神子降生在何處，可回答：在馬槽（世人之答）若答：來到世界（信徒之答）。以信徒之回答而結合的說：就是「神的兒子臨到世界」。

那，可知神子為何要「親自」「兩度」臨世呢？想必負有重要工作與使命，需「親自」臨世來完成。

今就三方面藉此佳節來思考：

### I、從救恩面看

### II、從國度面看

### III、從羔羊名稱面看

神子臨世的目的：即其臨世的工作與所負之使命。

#### 前提（一）

思考之前，請先在意識上確知神子兩度臨世之實體與身份：第一度臨世是“降生”成為人；即，道成肉身，靈的神取了人的身體，成為人的形像來到世界，稱為人子，為要與世人平等的溝通，而以人之身體與身份出現於世。第二度臨世是：照其於距今二千年前之預言於世界末日將再現身由空中降臨，滿了榮耀、威嚴，普世眾目可見之體；即萬王之王，萬主之主榮耀之體與身份而降世。

#### 前提（二）

神子臨世是真實事（非宗教理論或教條）

其第一次臨世是紀元前，經歷兩千年不同時代在預告，後照神指定的家譜系，為童貞女所生，指定時間、地點、環境（加四：4）準確地降生，由此可見其真實性。而第二次將臨世之事，也於公元33年，神子復活前後，親自預言祂將二次臨世，而臨世之狀況及前後情況、時間、地點（弗一：10）已交代清楚並默示在新約多卷經卷中，故神子二次臨世之事，也必是真實。該確信其真。

#### 前提（三）

而其兩度臨世之必要，是吾想了解，必須了解，因這與信徒並世人之靈魂歸源有切身相關，並是真實的，吾必先作決定性之回應。

### I、從救恩面看：

#### （一）神子第一次臨世——宣告並施行神的救恩

神子降生之夜，天使宣稱：今日……為你們生了一位「救主」；即，宣告救恩及施行救恩的主——神子降生臨世了。

天上真神已知祂所造本屬祂之人類，已迷失忘歸，神為挽救人類，曾差派眾先知苦勸無效。故再差其子臨世，向迷失人生方向之人類提醒：神是人類靈魂之本源（傳十二）該知返，而派神子親自來呼喚。

#### 神子說：我來了是

1. 「尋找」失喪者（給予心身能自主，太十八：11，羅七：25）
2. 「呼召」受困於罪者（受轄得自由，太九：13，加五：1）
3. 「醫治」身心有病痛者（太十四：14）
4. 叫人「得生命」（給予肉體外之永生的生命，約十：10）

#### 而施行救恩之最高點是：

5. 神子親自「捨命」作世人之贖價（太二十：28）

為何必需由神子親自來捨命（上十架）完成救恩呢？這是真神所定之贖罪法：由神子親

自上十架流血捨命，代有罪性之人類而死，使人類藉此能從罪中得贖，而稱義（無罪）得以進入天國（註）。此救恩法看似超乎奇異，但世人大多不以為然。曾是哲學、宗教、思想家、政治家的保羅及歷代智者亦不以為然，但及至後來認知後，他們相信了此救贖法之奇超性。保羅更對全人類見證說：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最真實的）、是可佩服的（最高超的），如今我蒙了憐憫（他認知、接受、回應了）（提前一：15）。在他接受此救贖法之後，他就更多得神之啓示，更深入地了解神救恩的奧秘，並公諸於世（II中論之）。

註：由神親自宣告之「救贖法」是高超的。比如：太空梭若出狀況失控不能回航，非藉外力所能資助，須由製造者親自提修，方能返航歸回。是故，由造天地及人類之真神，親自提示的靈魂歸源之救贖法，才是最真、最高之法。

#### （二）第二度降臨—終結救恩：

太廿五：31提到神子在榮耀裡同眾天使降臨的「時候」，此「時候」即神子第二度降世，並在救恩上做終結分判時候（啓十四：7，二十二：12）再從多處神子二次降臨預告終結經文看：

1. 接受救恩者（成無罪稱義者）—即綿羊、麥子、聰明童女—得入永生之境（天國）；而未接受救恩者（不信仍有罪）—即山羊、稗子、糠秕、愚拙之童女，將被拒在永生之外；被永火焚燒。
2. 救恩有時限：在神子二次降臨前是給世人回應時間。祂再臨時，就無回應的機會了。
3. 救恩判結後就不再有了歸復的機會了。
4. 救恩終結者是神子自己，這是神給宣示與執行救贖者之權柄。（下文中論及）

世人啊！當趁神可尋找時，快接受神定之救贖法。

## II、從國度面看：

### （一）第一次降世——宣告神國度

神子初現社會即到各地宣揚「天國」之福

音（太四：23），神子在主禱文中提及「願你的國」降臨，並在祂傳道中到處宣示「天國」信息。也就是接受神救恩法者才能，並將要進入的，（為何呢？III中論及）此天國也就是人類應回歸本源之永生地（天國）約三：5

那位越深信、越了解天國之保羅在弗一：2~11提供此天國之奧秘；見證這天國：

1. 是神智慧之舉
2. 是在創世前已安排
3. 是先有宣告期（從舊約亞伯拉罕起至新約至今）
4. 是將來會實現
5. 實現時間是在神子二次降世時
6. 結果是天地一統：成立神愛子的國度
7. 終局是入天國者就是那些先接受救贖法，成為天國子民者，承受永福

神子第一次降世之工作與任務即：宣告真神要建立一國度（權柄、榮耀之國）此國最早告知於亞伯拉罕，後在歷代陸續告知全人類。神的心意是要人類回歸向祂。但願世人有認知、相信、回應神的心意，願回歸向神，承受神國之福。

### （二）第二度降世—建立神國

神子二度降世時，將以威權建立神之國度，早在距今三千年前大衛王知此建國事「你必用鐵杖打破他們，你必將他們如同窯匠的瓦器摔碎。」而先知以賽亞（九：7）並但以理（二：44）也得知神子將建立公平、公義、堅定直到永恆之國度。在神子升天後不久（距今二千年前）約翰於啓示錄十九：15~16，記明此國度建立前之情況。

這國是神賜給神子去建立，故稱之「愛子的國度」。神子第二次降世是建立這國度，並迎接那些接受此救恩而稱義，成為神百姓之子民者得以進入此國度中（西一：13）。福哉，那些願認知並接受神親立之救贖法者。

## III、從羔羊的名稱面看

### （一）神子第一次降世—作除罪的羔羊

神子第一次降世，出社會傳道時，其先鋒

施洗約翰對人們指稱神子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神子的工作是來作：

1. 神的（由神指定差派來的）2. 羔羊（以無罪代贖有罪之順服者）。神在紀元前啓示以色列族：用羔羊血贖人罪之預表；及至紀元後神子以羔羊之名臨世，在十架流血，以無罪之身代贖人類之罪為事實；成就了贖罪之工。

如先知以賽亞所言：神子像羊被牽到宰殺之地（十字架）：因祂受的刑罰，信者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信者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神使人類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賽五三）。是的，神子以羔羊身份親自捨命完成了神救贖大功，故神子有資格親自宣稱：

1. 認識獨一的真神（信神指定羔羊贖罪法）。
2. 認識神差來之耶穌基督（信神子流血代贖有功效者）。
3. 就有永生（約十七：3）。是的，信者就能脫罪、蒙恩，得入永生國。

**(二) 第二次臨世一作得勝的羔羊**

聖經說：神子之二度臨世，是在「榮耀中」降臨；即以「得勝者威權」之榮耀身份臨世。在啓示錄預言「羔羊」（神子）將在末日經

世戰與靈戰中獲勝，被擁戴尊為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坐上神所設立之「羔羊寶座」（啓二十二：1~3），並要以「羔羊之生命冊」（啓二十一：27）上所記有的名字（就是信羔羊贖罪有功效者之名字）作為入天國之資格憑據而行使終結權柄，幸哉，名字已寫在其上者。

總而言之神子親自臨世為向迷失的人類宣告；人類靈魂永歸之國將建立在地球上，只要你信、認知、接納，就成為神國百姓。等神子二度臨世時，就可有效地被遷入愛子的國度。

神子二度臨世，至今尚未實現，這不是耽延，乃留給世人相信之機會。因聖經說「不是耽延，是神願萬人得救，不願一人沈淪」（彼二：9）。神在等你，給你機會。

我們已信者，知道神子二度臨世已接近眉梢；神子二度臨世前之預兆，已在近二年驟然大量在世界新聞中出現了，人類該快省思回應，快預備己心，快傳此信息與親友世人，屆時人類只有二等結局：

信者得遷入永恆之神國，不信者永拒國度之外，永沈於黑暗中。快信之，快接納此救恩。我以真心勸你。

**11月徵信錄**

Tanpopo會	1,000	台南福音堂	3,000	呂恩賜	2,000	沈玉如	2,000
丁武義	1,000	左營油廠教會	5,000	呂榮輝	59,390	沈攸玲	1,000
二苓福音教會	5,000	永和循理會	2,000	巫俊雄	3,000	亞居拉 & 百基拉	3,500
下屏東循理會	1,000	任守純 & 戴靜文	15,500	李一如 & 陳美姬	1,000	和平浸信會	20,000
大武街教會	1,000	多加美福音站	1,000	李月珠	1,000	周茂盛	1,500
小港信義會	2,200	朱禹	100,000	李玉祥	200	周錦明	1,300
方美華	1,000	朱權明	1,000	李宗明 & 戴金祝	500	岡山信義會	16,000
木柵循理會	1,000	江秀鑾	1,000	李冠雄 & 陳美美	500	延伸處聲心特別講座	100
主知名	20,000	江淑珠	500	李政隆	3,000	忠勇循理會	2,500
王志鏗	1,000	牟敦量 & 吳昌霞	5,000	李科星	5,000	明誠浸信會	1,000
王秀花	500	竹內香代子	500	李美花	500	林士元	1,000
王珠環	1,700	自強教會社青團契	1,000	李恩偉 & 張榮美	4,100	林永忠	1,000
王偉齡	10,000	何嘉鈞 & 李靜	14,000	李基宏	6,000	林向得	200
王盛源	1,000	余昌芳	2,500	李惠娟	500	林明義	2,000
王陳秀貞	1,000	吳文雄	10,000	李琦懿	2,300	林美玲	1,000
王翠賢	1,000	吳定達	1,000	李勢惠	1,000	林新香	1,000
王增光 & 任淑惠	1,500	吳素青	1,000	李嘉錠	500	林輝蘭	500
包元企業有限公司	10,000	吳雪霞	1,000	李德雄 & 蔣美鳳	1,000	林麗花	1,000
古國良	4,100	吳勝得	500	李蓬	100	林麗香	2,500
台南市衛國街教會	5,000	吳進吉 & 陳銘珠	300	李樹人	3,700	武昌浸信宣道會	3,000
台南永華教會	2,200	吳進魁 & 黃麗蓉	1,000	杜明發	4,000	虎尾浸信宣道會	18,390

# 人種的是什麼...

呂榮輝院長

禮拜五傍晚，曉蓉同學告訴我說，明天大家都要去投票，許多同學今晚就回家了；明天早上沒有禱告會。晚飯後碰見守山，我告訴他明早沒有禱告會。守山說，我沒有回去，你也在這裡，我們兩人就可以禱告啊！

禮拜六早上，我按時到九樓禱告室，已經有三位同學在那裡，後來又來了一位，連我在內，共有五個人。我們就如往常一樣開始禱告。我們求主潔淨我們，再為學院、為同學禱告，我們也為當天的投票禱告。

正當我們為各樣的事項禱告時，下意識中，浮顯起多年前的一件事。我相信這是聖靈的啓示，將它寫下來，與各位互相勉勵。

那是在1962年底，我在 *Ohio Slate University (OSU)* 地理系讀碩士。那時論文已經寫了差不多，也思想要繼續讀博士學位。於是就去找主修指導論文的教授，向他提說我想繼續在 *OSU* 唸博士學位。他說，以你這一年多來的表現，我沒有看出有什麼不可以的。接下來又說，你至少比那兩位印度學生好得多了！在申請 *Assistanship* 這件事上我會幫助你的。他的回答我不但高興，還帶著幾分傲氣。其實當時 *OSU* 雖提供進修博士學位，但整個學制尚在草創，所以我認為名氣不大的 *OSU* 也許會比較容易讀。

沒想到在1963年四月發表 *Assistanship* 名單時，不但沒有我的名，並且接到一封信告訴我說，如果要讀博士的話，可以到小一點的大學試試看。於是我就去請教指導教授。他的回答使我不但懊惱，心底還帶幾分怒氣。

他說：「我們開會討論，我們的結論是你不一定有這天份可以讀博士學位。」於是決定申請當時名氣比 *OSU* 更高大的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UOW)*。在拿到碩士學位以後，我帶著一個對 *OSU* 及指導老師很重、很大的心結，離開了 *Columbus* 到西雅圖讀華大地理系。在 *UOW* 很爭氣地讀了三年，之後帶著一個 *ABD*（只差博士論文）的銜頭，到加州北部的 *Humboldt State*

州立大學去教書。

由於對 *OSU* 的不滿，就私下決定再不與其往來！*OSU* 每年寄來向校友徵募獻金的信，連看都不看，就丟到垃圾筒裡去了。這樣的情形維持約有二十年之久，直到1980年代初，為了避免每年收到勸款信，就寄了一千元美金去，從此成為 *OSU* 校友會的永久會員。

以前，每次收到勸募信時（每年至少有兩次），總不免要勾起那個心結，雖然日子慢慢地緩和了離開 *OSU* 時那樣重的心結，但在下意識裡，總是有不愉快感。

過去的十五左右年中，因為沒有收到勸募信，慢慢地也把 *OSU* 的事給淡忘了。

在十二月五日的禱告中，當我為聖光校友禱告，盼望他（她）們會關心聖光時，主的靈讓我看見自己對 *OSU* 的怨懟；我驚嘆自己對 *OSU* 的不滿竟然延續了三十多年！於是立刻禱告向主認罪悔改，並求祂赦免。我求主，不要因為我三十多年前所下的種，就在今天使我食其果。

「主啊！你是輕慢不得的；」我這樣的禱告：「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求你幫助我，不要自欺！阿們。」

邵曾卻	500	高雄基督徒	7,500
邱鍵民	600	七賢路禮拜堂	
前鋒循理會	3,000	高雄基督教協進會	50,000
前庄循理會	1,000	高雄循理會	10,000
南部旅遊迦南團契	2,000	高雄會幕堂	5,000
姜增雲	2,000	高雄榮耀教會	4,000
屏東聖教會主知名	1,100	高雄韓國教會	12,000
建興教會	500	高曉蓉	500
施招秀	200	張小玲	2,000
柯鳳珠	1,000	張玉芳	500
洪素日	200	張玉玲	2,000
胡淑靜	1,000	張明仁	2,000
范安份	1,000	張金川	1,000
孫晉芳	200	張昭玉	1,000
浸信會文化堂	1,000	張恩惠	250
浸信會慈光堂	2,000	張耿愷 & 吳蒙眷	5,000
海山貴格會	20,000	張斯珊	20,000
海山貴格會主知名	5,800	張斯微	20,000
海光循理會	5,000	張景福	2,000
祝興華	3,300	張榮宗	500
秦游沅	700	張縉熙	10,000
草衙教恩會	1,000	張靜蕙	1,000
袁珪玲	1,000	曹祥福	200
馬麗芬	500	深水基督教會	1,000
高雄行道會	2,000	莫永標	1,000
高雄牧鄰行道會	1,000	莊丁金	5,800
		莊高網市	1,000

11月徵信錄

# 悖逆之子殺母案的省思

87年11月29日台北縣永和市男子鍾正傳向母親要20萬元，但因鍾母從事清潔打掃工作。且丈夫已過世，經濟拮据，沒錢給付，未料到鍾正傳兇性大發拿出預藏酒精灑在母親身上，並以打火機點燃，鍾母痛苦呼喊，不為所動，鍾母後來自行將火熄滅，但雙手、胸部、腹部均二度灼傷。後又將鍾母房門反鎖，阻止受傷鍾母就醫，鍾母向其子下跪求兒子讓她就醫，鍾正傳不但不肯，並拿水桶裝滿水將母親潑澆全身濕透，結果鍾正傳不慎滑跤，鍾母趁機奪門逃出報警，警方隨後逮捕鍾正傳。試問鍾正傳應負何刑責？

## 壹、法律依據

「殺人者，處死刑、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刑法271條）【殺人罪】

「殺直系血親尊親屬，處死刑或無期徒刑，前項之未遂犯罰之。」（刑法272條）【殺直系血親尊親屬罪】

「私行拘禁或以其他非法方法，剝奪人之行動自由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因而致人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刑法302條）【妨害自由罪】

「對於直系血親尊親屬犯第302條第1項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刑法303條）【剝奪直系血親尊親屬行動自由罪】

「科刑時應當酌一切情況，尤應注意下列事項，為科刑輕重之標準：

- 一、犯罪之動機。
- 二、犯罪之目的。
- 三、犯罪時所受之刺激。
- 四、犯罪之手段。
- 五、犯人之生活狀況。
- 六、犯人之品性。
- 七、犯人之智識程度。
- 八、犯人與被害人平日之關係。
- 九、犯人所生之危險或損害。
- 十、犯罪後之態度。」（刑法57條）【科刑標準】

「裁判確定前犯數罪者，併合處罰之。」（刑法50條）【數罪併罰】

## 貳、法律解析

鍾正傳為索取二十萬元，大逆不道將親生母親以酒精點燃，具有殺人之故意行為，雖鍾母未死亡，但已殺殺人未遂，後又將其母房門反鎖，侵害鍾母人身自由權

之法益，犯了妨害自由等罪。

故鍾正傳應負刑責為「殺人未遂」、「妨害自由」，其為身分犯（直系血親尊卑親屬關係）加重其刑二分之一，又犯罪後仍不知醒悟悔改，故科刑時審判長將會從重量刑。

## 參、結論

「咒罵父母的，他的燈必滅，變為漆黑的黑暗。」（箴二十：20）

「人若有頑梗悖逆的兒子，不聽從父母的話，他們雖懲治他，他仍不聽從……，本城的眾人就要用石頭將他打死。」（申二十一：18~21）

「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上帝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出二十：12）。

「上帝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必治死他。」（太十五：4）

「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弗六：1~3）

感謝聖光讀者二年來的支持，有關「法律之窗」、「法律常識」暫告一段落。八十八年將推出犯罪被害預防之方法（如車輛防竊、住宅防竊、扒竊預防、搶劫預防、暴力預防、強姦之預防……等），以避免弟兄姊妹，成為受害者。

莊雅惠	15,000	曾惠娟	1,000
許雅苓	100	曾黎馨	4,000
許德賢	1,000	黃文婉	10,000
許豐榮 & 謝鈴鈴	2,700	黃林玉金	300
許靈芝	3,300	黃素惠	2,000
郭本義	1,000	黃彩屏	1,000
郭兆和	1,000	黃敏瑜	700
郭朝信	2,000	黃淑文	1,000
陳主培	1,500	塗林秀琴	200
陳正義 & 李慧敏	1,000	新甲聖教會	2,000
陳玉鳳	2,000	楊天恩	200
陳吉松	4,680	楊丙盛	1,000
陳妙麗	1,000	林雅敏	500
陳慧敏	1,000	楊燕姬	500
陳鄭月燕	2,000	葉芊彤	300
陳靜淑	1,000	葉蓁蓁	300
陳應中	500	鼓山福音會	2,000
主知名	5,000	廖家菁	200
彭忠山	1,000	鳳山循理會主知名	20,000
彭素琴	1,000	劉方柔	200
曾文昌	1,000	劉立德	3,300
曾文蔚	1,000	劉存恕	1,000
曾玉盆	1,000	劉春香	100
曾金助	5,700	劉惠芳	10,000

# 〈哈利路亞大合唱〉

廖麗鈴老師



自韓德爾神劇「彌賽亞」

## 一、作曲家介紹：

韓德爾(*George Frederick Handel*)和巴哈(*J.S Bach*)同出生於西元1685年，二人同時為巴洛克時代的音樂巨人，雖從未面晤，但二人均以萬丈光芒，永照樂壇。

韓德爾生於德國哈勒市(*Halle*)，父親為宮廷外科醫生，原希望他的兒子成為一位法律家(當時歐洲法律家身份地位很崇高)，但韓德爾自小很喜愛音樂，甚至趁父親不在家，偷偷溜進父親鎖藏古鋼琴的小閣樓，彈個不停，父親這時才明白，他的愛兒真正喜歡音樂，感動之餘，從此不再阻止他去彈琴。

韓德爾一生的作品頗多，他寫過46部歌劇，12首弦樂和鋼琴的小協奏曲，15部聖樂，餘為大鍵琴、小提琴等各種音樂作品，數不勝數。他的作品曲調優美，自然易懂，特別「彌賽亞」一曲，更為不朽的傑作。由他創作的許多偉大神劇，至今仍無人可匹敵，世人尊頌他為「神劇之父」。

## 二、作曲經過：

這首威嚴壯麗的合唱曲「哈利路亞」，是韓德爾神劇「彌賽亞」中的一首樂曲。「彌賽亞」共五十三章，歌詞取自聖經，共分(一)預言與完成，(二)受難與得勝(三)復活與榮光三部，歌詞部分是由好友傑能士所編，音樂部分，韓德爾自1741年開始寫作，在24天中全部完成(1741年8月22日至9月14日)，總譜長達354頁。這段時間，他足不出戶，與人無往，不眠不休，正如羅曼羅蘭所說：「蘸著淚水揮毫」。當他完成了第二部的「哈利路亞」合唱時，他伏在桌上，感動得淚水直流，並呼喊道：「我看到了天國和耶穌。」

韓德爾25歲時移居英國，因經營歌劇失敗(當時一般妒嫉他的人，推出乞丐歌劇，打擊他在當地原本成功的歌劇事業)，終在56歲(1741)那年，揮淚離開他的第二故鄉—倫敦，是時，愛爾蘭總督支持他，特請他去都柏林(愛爾蘭的首都)指揮他的作品。正好當時他的好友傑能士編好「彌賽亞」的歌詞，他接受譜曲的請求，在這作品上，他寫作速度的驚人與曲調的莊嚴，不僅恢復了他過去聲譽，同時也奠定了他在樂壇上萬世不拔的根基。

「彌賽亞」於次年在都柏林由作曲者指揮首次公演，佳評如潮，連夜狂滿。報紙呼籲女士不要穿撐裙，男士不要佩劍，以便讓出地方，多容納一些聽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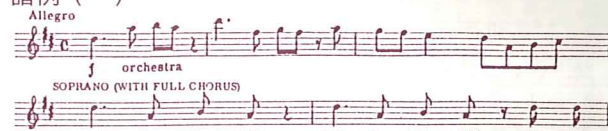
## 三、樂曲內容：

「哈利路亞」為第二部中第44章的合唱曲。「哈利路亞，全能的主，我們的神，作王了。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基督的國。祂要擔當國政，直到永永遠遠。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哈利路亞。」通過苦難與犧牲，神的愛子登上勝利的寶座。這是古今最壯麗的合唱曲。

西元1743年，「彌賽亞」在倫敦康文特花園演出，英皇喬治二世也在場聆聽，當演唱到「哈利路亞」大合唱「全能的主，我們的神，作王了」時，不禁有感起立肅聽。自此，在世界各地每逢演唱到這大合唱時，聽眾都循例起立。

這是一首94小節、D大調4/4拍的壯麗合唱曲，充分表達對位法與和聲的美感。在三小節的前奏後此句法清晰的節奏和美麗的合聲唱出「哈利路亞」。

### 譜例(一)



這部分終了後，下面的「全能的神，作王了」的旋律，由全部的合唱與管弦樂演奏出來，這強而有力的齊奏，無可比擬。當海頓聽到這動人的旋律，不禁讚嘆：「韓德爾不愧為最偉大的人物！」

### 譜例(二)



下段旋律，再由四部分別歌唱，其他聲部則配以清新的副旋律。

### 譜例(三)



後半部份，用下面的旋律歌唱。

### 譜例(四)



註：希伯來語「哈利路亞」為「讚美耶和華」。此曲伴奏樂器，有小喇叭二、小提琴二、中提琴、低音提琴、大鍵琴、風琴及定音鼓各一。有時也只用風琴伴奏。

潘李健英	1,000	鄧世禎	1,000
潘良謀 & 梁美花	1,500	墨爾本榮耀堂	1,000
潘雅各	1,500	蕭巨民	1,200
蔡奇峰	300	鮑少莊	100
蔡忠梅	1,000	鍾華操 & 劉玉卿	1,000
蔡萬賀	2,000	鍾滿嬌	1,500
蔡慕道 & 蕭瑤芝	2,600	魏玉蕉	3,000
鄭一光	12,000	嚴浩巍	1,000
鄭江花	600	蘇杏	2,000
鄭炎傑 & 李泰青	1,000	蘇真道	1,000
鄭雅懿	3,000	蘇淑娥	1,408
鄭新教	10,000	蘇寶金	500
鄭福吉	3,000	蘇麗花	1,000

# 學院消息

## ▲愛宴慶感恩

本院學生會於11/26(星期四)中午,舉辦院內感恩節慶祝活動,內容有“愛宴”及“謝飯歌”創作比賽,教職同工及學生,紛紛推出拿手好菜,大顯手藝,有現煮牛肉湯、燒仙草、咖哩牛肉、雞肉、桂園粥、各式點心、冷飲、水果凍……等,色香味俱全,全校師生歡聚一堂,並存感恩的心。謝謝院長、師長、同工的付出,更感謝的是上帝的帶領,祂豐富的恩典、預備,使聖光一路蒙福,同時也為各教會及弟兄姊妹的支持、代禱與奉獻獻上感謝。因為有您們的付出,才有今日的“聖光”,求神賜福也記念您們為神擺上的一切。

## ▲感恩中的感恩

高雄市基督教協進會神學教育獎學金,每學期提供本院學生研究部5名,各得獎學金8,000元,學院部10名,各得獎學金5,000元,另也為聖光神學院經常費奉獻5萬元,由蔡文華理事長率領各委員於11/6蒞臨本院,於課間崇拜中頒發獎助學金,並與老師同學拍照合影。



## ▲輔導處

1. 新生福音隊的實習到元月廿四日止,下學期起福音隊隊員將改為實習生。凡有意申請新生在第二學期到教會實習者,請向輔導處索取申請表。申請日期自12月1日起至31日止。
2. 舊生實習至元月廿四日止,寒假期間沒有實習,但同學們仍可前往協工,下學期實習自三月六日起至六月廿日止。

## ✎ 延伸部加開課程

課程名稱:國度與福音——馬太福音(二)  
 講師:王偉齡牧師  
 開課日期:87年12月21日起10週  
 上課時間:每週一晚上19:10~21:00共2學分  
 有意進修者請洽詢07-2519203轉115、117

## 📖 聖光書房

服務專線(07)2519203轉108、118 劃發00413243  
 延長服務時間:12/1~12/31上午8:00~晚上9:30

預約《證主21世紀聖經新釋》即日起至1999年1月31日止  
 定價NT\$2,750/預約價NT\$1,900/1999年2月初到貨

預約《簡明聖經史地圖解》即日起至12月25日止  
 實用版光碟

1. 書+光碟=3,500元特價2,490元

光碟定價1,500元,憑卡預約特價990元

(光碟不單獨出售,欲購者請憑書所附之卡洽購)

附贈(1)中英文聖經軟體(KJV/合本)市價250元

(2)精美聖地圖片螢幕保護程式(120幀圖片)市價300元

(3)升級購買豪華版光碟時,得等值抵價

(此項特惠至豪華版預約截止日)

2. 簡明聖經史地圖解全書定價2,000元,特惠1,600元,(附贈圖集光碟)

## ✎ 聖地旅習

由本校呂院長領隊到聖地實際研究、旅行。  
 時間:1999年元月31日下午由高雄出發,2月14日晚返回高雄。

費用:每人約台幣75,000元。

成行:至少要有15人以上參加才得成行。

請洽:2519203轉102許秘書。

行程:約旦、以色列二國共51站。

## 87年11月經常費收支表

經常費	
上月結轉	-1,317,440.6
本月收入	882,352
本月支出	1,601,660
累計結欠	-2,036,748.6